

关于调整宁银理财固定收益类定开试运行 15 号产品销售文件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宁银理财将于近期调整宁银理财固定收益类定开试运行 15 号（产品代码：SGN2130015）销售文件相关要素。销售文件主要调整涉及产品说明书，具体如下：

1、调整“二、产品要素”项下“单户限额”表述为“1、单个投资者对本产品持有金额上限为：

A 份额为个人投资者 500 元，机构投资者 500 元；B 份额为个人投资者 5 元；C 份额为个人投资者 5 元，机构投资者 5 元；D、E、F 份额为个人投资者 1000 元，机构投资者 1000 元。”

产品销售文件相关要素调整将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（含）起生效，最终调整后的销售文件请以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公布为准。如有任何疑问，可详询以下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电话方式咨询其客服热线。

销售机构名称	客服热线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574
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	400-099-5574
华侨银行有限公司	40089-40089
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19
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6640099

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84
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16
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1961200
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519-96005
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575-96528
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-86-96299
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6696588
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8896312
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0096636
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731-96599
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10-96198
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(029) 96669
大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411-96689
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-68-96588
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400-88-96666

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10 月 14 日